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黄文芳

電話:06-2991111分機8393 電子信箱:micky20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社字第11010450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1045006A00_ATTCH2.pdf)

主旨: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(COVID-19)防疫仍為二級警戒,若有發現補教業者於學校周邊發送傳單或物品,請協助先予 勸離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10年5月21日南市衛疾字第 1100085427A號公告續辦。
- 二、為落實防疫政策並維護國民健康,避免近距離接觸增加傳染風險,請學校留意上放學期間校園周邊情形,如有業者發放傳單及物品,請協助勸離。
- 三、請各校配合市府防疫規範,如經勸導仍能未遵守上開規 定,請填寫查核單及檢附文宣等佐證文件寄送本局續處。 四、檢附查核單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 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:本局社會教育科電2021/08/26文